

民国名家随笔丛书

情爱名白

陈益民 编
天津人民出版社



情
愛
告白

民国名家随笔丛书
陈益民 编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情爱告白 / 陈益民编.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1.6

(民国名家随笔丛书)

ISBN 978 - 7 - 201 - 07038 - 4

I . ①情… II . ①陈… III . ①随笔 - 作品集 - 中国 -
现代 IV . ①I26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60094 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刘晓津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300051)

邮购部电话:(022)23332469

网址:<http://www.tjrmcbs.com.cn>

电子信箱:tjrmcbs@126.com

高等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850 × 1168 毫米 32 开本 10 印张 2 插页

字数:165 千字 印数:1 - 5,000

定 价:25.00 元

PDG

悲凉时代的茫花

(代序)

中国新文化运动以后，现代文学的花园开出了朵朵奇葩，散文随笔便是当时广受关注的佼佼者。白话文的兴起，让文言文退出了历史的舞台；西学东渐，让人们有了新思维和新眼界。而一批既具深厚传统文化功底、又深受西学熏陶的文化名家，正是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用多彩的笔触写就了无数的传世经典。

鲁迅、周作人、林语堂、徐志摩、郁达夫、朱自清、沈从文……无数散文大家，就像现代文学史上的一座座高峰，为时人赞叹，为后世仰止。虽说不同的作家有不同的思想、立场和观点，但他们在现代散文创作上的贡献，终究是不会轻易淡出世人的视野。

本丛书遴选了 20 世纪 20 年代至 40 年代的一些名家发表在报刊上的散文佳作，按照文章内容的不同分为十二册，即《古风犹存》《陋俗与恶习》《小曲好唱》《读城记》《阿 Q 永远健在》《国病》《浮生百味》《玩物不丧志》《情爱告白》《文人与装鳖》《文章正宗》《大家评大家》。概言之，这些文章主要与人生问题、社会问题和风土艺文诸方面相关。

值得注意的是，这些文章总的格调是沉重的，悲凉的主题占据主流，即使间或夹杂幽默闲情一类的文字，也仍不脱对人世嘲讽的风格。阳光灿烂的日子荡起双桨感受迎面吹来和煦的风，类似这样明快而充满幸福感的文字，我们从当时的散文中是难以看到的。而这正可以给我们这样的启示：文章表达着作者的心声，折射出他们对人世的切肤感受。刺世的芒花不必带有牡丹的娇艳，它只向世界透着冷峻与悲悯。回望历史，20世纪20年代至40年代的中国，是怎样一个动荡变乱的时代？从北洋军阀的横行，到国民政府武力“统一”后的动荡，再到抗日战争时期的烽火连天，最后又是一场刀光剑影的内战，可以说，三十年间国家未曾有过安定的日子，社会黑暗，战乱不断，生灵涂炭，真所谓“长夜难明赤县天，百年魔怪舞翩跹”，无边的苦难弥漫人间，身处这样穷困、无望的国度，作家们又有谁能作出莺歌燕舞式的文章呢！

“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那就让今天的我们，面对这记录半个多世纪以前的国事、家事和人事的文字，去感悟我们深爱着的祖国，曾经走过怎样的岁月，又该走向何方。

陈益民
2011年3月12日

告 知

书中所收文章，因发表时间较早，不便联系作者或其后人，请有关著作权人见书后与我社第二编辑室联系，以便付酬。

联系电话：022 - 23332465

天津人民出版社



目 录

民国名家随笔 · 情爱告白

| | | |
|----------|-----|------|
| 论裸体情侣自杀案 | 秦似 | / 1 |
| 春雨 | 韦素园 | / 8 |
| 初恋 | 冯三昧 | / 13 |
| 初恋 | 心感 | / 20 |
| 寂寞札记(节选) | 志俊 | / 24 |
| 花瓣 | 吴思 | / 31 |
| 怀依君 | 康嗣群 | / 35 |
| 密情 | 刘大杰 | / 38 |
| 论求婚 | 周建人 | / 42 |
| 烟波江上 | 杨实君 | / 45 |
| 四月 | 燕燕 | / 48 |
| 积水潭前 | 张友鸾 | / 51 |
| 走了 | 大琦 | / 55 |
| 并非闲话(节选) | 楚狂 | / 58 |
| 寻病记 | 徐盧 | / 60 |
| 秋外套 | 黎烈文 | / 66 |

情爱告白

| | | |
|---------------|-----|-------|
| 家书 | 魏中天 | / 71 |
| 无聊集 | 糟糠 | / 74 |
| 我雅 | 曾今可 | / 76 |
| 微波 | 佚名 | / 78 |
| 旧居 | 王莹 | / 80 |
| 灯 | 靳以 | / 85 |
| 剪秋罗 | 王克洵 | / 88 |
| 片语 | 纂华 | / 93 |
| 漫话 | 白夏 | / 95 |
| 一得之言 | 张周勋 | / 97 |
| 飞絮 | 刘芳棣 | / 99 |
| 微言 | 一世 | / 101 |
| 碎语 | 绍成 | / 103 |
| 一点自信 | 史蒂 | / 106 |
| 梦 | 王维明 | / 108 |
| 废止“订婚”的提议 | 企留 | / 111 |
| 我应该怎么办呢 | 芜村 | / 113 |
| 你应该这样办 | | |
| ——答芜村君 | 进德 | / 117 |
| 我替芜村君想的办法 | 芹生 | / 120 |
| 两封公开的信 | 亚立 | / 123 |
| 一个极平常而极难解决的问题 | 南溟 | / 127 |

| | | |
|----------------------|------------|-----|
| 爱情的寻觅 | 张直觉 / | 132 |
| 海阔天空 | 秦 女 / | 137 |
| 人生大事 | C. Y. L. / | 139 |
| 农村青年的婚姻问题 | 子 玮 / | 144 |
| 嫉妒,残酷如坟墓 | | |
| ——从友人的近事想起 | 不 妙 / | 149 |
| 失恋的时候不必烦恼也无容苦闷 | 管 理 / | 152 |
| 我的“礼教”与“婚姻”观 | 海 俊 / | 156 |
| 太戈儿的恋爱观 | 静 怡 / | 159 |
| 婚姻有标准吗 | 凤 / | 164 |
| 择偶的基本条件 | | |
| ——关于异性的性情问题 | 琴 庐 / | 166 |
| 婚姻裁可问题 | | |
| ——最好由本人作主征家长同意 | 雅 俭 / | 169 |
| 恋爱是无条件的吗? | 韦 纪 / | 173 |
| 爱是有条件的 | 白 荷 / | 176 |
| 一封没有代价的情书 | 齐 辩 / | 179 |
| 我理想中的爱人 | 剑 凤 / | 182 |
| 怎样避免结婚后的悲剧? | 顾凤城 / | 184 |
| 世界名人的爱情观(节选) | 马宗融 / | 189 |
| 谈爱 | 斐 儿 / | 193 |
| 没有罪名的囚犯 | 自 芳 / | 196 |

| | | |
|------------|---------|-------|
| 没有勇气的爱等于自杀 | 忆 隆 | / 199 |
| 爱 | 郭 稼 | / 201 |
| 石桥 | 骆宾家 | / 203 |
| 恋爱和生活 | 沙克拓 | / 206 |
| 笺 | 杨治民 | / 209 |
| 娜拉的下落 | 芦 焚 | / 211 |
| 薰染了欧陆空气以后 | 凌其翰 | / 220 |
| 人权与女权 | 梁启超 | / 224 |
| 择配救济 | 任白戈 | / 232 |
| 潮流和我 | 白 莲 | / 235 |
| 大学应当为女子开放 | 罗家伦 | / 239 |
| 女子之正当运动 | 马寅初 | / 243 |
| 谈 美丽病 | 徐 讶 | / 251 |
| 说服装 | 徐 讶 | / 256 |
| 对新妇女的希望 | 少 梅 | / 263 |
| 新妇女的胜利 | 石 瘦 | / 267 |
| “崇洋”与“迷旧” | 林徽音 | / 272 |
| 不成话 | 德 征 | / 274 |
| 时髦病 | 玄 | / 275 |
| 北京初次出现的联合剧 | 陈大悲 | / 277 |
| 男女合演的讨论 | 邵柏性 熊佛西 | / 281 |
| 都 会 之 音 | 丰子恺 | / 284 |

| | | |
|------------------|-----|-------|
| 饱话半打(节选) | 终一 | / 292 |
| 巴黎通信 | 刘复 | / 295 |
| 保定寡妇会珍闻 | 佚名 | / 302 |
| 衣着新论 | 孙瑞 | / 305 |
| 外表与内容同样的重要 | 希 | / 307 |
| 情爱告白 | 张振乾 | / 310 |

论裸体情侣自杀案

秦 似

住在香港广州这类都市里，对于女人自杀，男人和女人一同自杀，或女人约女人一同自杀，都属司空见惯，不会感到新奇。但最近却发生了一件格外异样、格外新奇的情侣自杀事件，男的和女的，身僵赤卧，一丝不挂，据新闻记者的案语：“犹寻最后之欢。”那段遍载港粤各报的对于裸体死尸的描写，更是十分逼真，哄动一时：

女子年像廿五岁以上之妇人，不像其登记册上写之二十岁年龄，穿蓝花布旗袍，仰天而卧，两腿打开，双手外伸，若“大”字形。旗袍下端，卷向腹部，下体毕露。白色内裤弃于左脚端，看来似曾生育。鼻子流出血泡，面容颇美，惟不像一时髦之少女，仅属

中等家庭妇人。男主角则躺在床口，白内衣，下体亦裸露，白内裤弃于女主角右腿侧之床口……

男子裸体，不算出奇，但这女子，即使确如所推测的二十五岁罢，也还多么年轻呀，她竟仰天而卧，两腿打开，作“大”字形，不穿裤子，任让人们看见他们所要看见的地方，包括那属于人体必须掩蔽的部分。如果她还有知觉，是断不肯如此的罢。如果她不曾发疯，那么自从懂得人事以来，她断未有过一次像这样把下体打开，无遮无盖，让别人随意鉴赏的罢，即使她怎么穷，怎么缺乏廉耻；因为天下缺乏羞耻心如妓女，我们也没有听说过当街把裤子剥开，仰天而卧，像我们现在这位女同胞的情景。这怎能不是奇闻，怎能不超出一切桃色新闻成为登峰造极的桃色新闻，怎能不叫醉心少女少妇的大腿的我们另一些同胞皆大欢喜呢？

但报上告诉我们，她不是娼妓，不是舞女，不是属于我们社会一向贱视的人类，一直到死前的一天，她还是中华民国的一个公务员。而且她的自杀，不是为了她在公务人员任内贪污犯法，她也许是奉公守法的好公务员。和她同死的男人，她的情人，也是公务员，也可能并不贪赃枉法。他们的死，是死于恋爱，死于恋爱的不自由，死于吃人的礼教观而已。

以下，是报上关于这件情死案更详尽的报道：

男主角曹铁，原名绍梁，战后任职盐业工会干事，女同事阮藻娴，知绍梁未有家室，蓦然倾爱。彼俩感情日炽，绍梁遂携女回家谒高堂，讵曹母查悉女曾在东莞当教员，且有情人，微闻该女已有白圭之玷，故绍梁曾提结婚，即遭拒绝！九月绍梁之母生辰，彼俩设宴庆寿，梁母未许女到家祝寿。最近绍梁复向家庭提出婚事，而梁母坚拒如常，致彼俩认为人生绝望，联同服毒自杀。

女死前，曾将与男合摄之相片，愤而撕碎，作蝴蝶片片飞，家人拾获，审视其上题有字迹云：“亲爱的梁，为我们的新生而努力吧！”

可见悲剧的唯一原因，在于恋爱成熟，要求结婚不能结婚，不能结婚的原因，又纯然在于曹母的不答应。为什么不答应呢？因为“查悉”了女的有过情人，而且“微闻”已经有了“白圭之玷”了！于是乎这恋爱中的男女双方的命运便被决定，他们美丽的憧憬便被打得粉碎；于是乎珠沉玉殒，裸体自杀的悲剧便发生了。当然，现代社会已经不乏敢向家庭宣战，不顾礼教的反对，站在反对旧礼教地位上去处理恋爱问题的男女青年，但在礼教统治将衰未衰，

“家”的力量有意想不到的大，“家”还掌握着千万青年的命运的中国现代社会里，比较通常的常人，遇到这样的时候，毋宁说还是一种难于克服的苦痛；不能不思前想后，顾此失彼，踌躇焦灼起来，如曹绍梁说的：“尚须依赖家庭，对婚事未能独决。”于是很容易便在心头上萌生无法做人，人生了无意义，不如一死了之的悲念。更何况除爱情之外，这种不上不下的穷公务员未必对他们的周遭有太多的留恋，原就活得死气沉沉呢！

但他们有过奋斗之心，那是显然的。“亲爱的梁，为我们的新生而努力吧！”虽然只是为两个人的前途奋斗吧，这也是人的求生欲望，证明他们要活下去了。奈何“白圭之玷”，摆在她的前面，使她不管怎样渴望“新生”，她的“新生”终在她跨开第一步之前毁灭！啊，白圭之玷白圭之玷，多少悲剧假尔之名以行！你竟是如此这般伟大，过去吞没过万千女性，二十世纪的今天，还非要有人殉身在你的名下不可么？而且这“玷”，不过“微闻”而已，便足以拒一个女性于千里之外，足以使之无法立足人间！阮藻娴或者真正已经不是白圭似的完好吧，但曹母总不过“微闻”罢了，道听途说罢了；阮藻娴也可能“曾生育”过吧，但新闻记者总不过就那死后的裸露下体察觉或根据别人这种察觉罢了；就这样地竟至于不可补救，终身莫赎，这是什么样的世界？什么样的人间？

人类或者确乎有一些公认的美德，譬如洁白贞操。但这些字眼的涵义，当不如道学先生、三姑六婆、以至中国封建社会上至圣君贤相下至愚父愚母所指的那么窄狭，仅仅在于处女膜。而且退一百步说，女子性的贞操，应该属于女子绝对的美德罢，但在胁迫利诱可以罗致女性，在有权有势者可以征选、迫婚、强奸，在一个乡长或税警队长便可以随便拉良家妇女，在近年来以色情为对付青年最好的麻醉品，一切刊物遭禁绝，千几百种专讲男女性关系的报章印刷物充塞都市乡村的中国社会，这种绝对的美德也就有如炭炉上的冰，不溶解者几希。何况把女性的性贞操看得无上重要的人，一向恰恰就是最不尊重女性在这方面的权利的人。帝王君相，达官要角，对于自己的妃嫔夫人如夫人，要求百分之百的必为处女，但对于别人的闺秀，特别小家碧玉，偏是处女的蹂躏者；商贾士绅、二世大少之类，对于自己的太太奶奶，要求百分之百的必为处女，但对于侍婢丫头，偏最爱把她们“一粒红丸盗去”，也是处女的蹂躏者。一方面尽量破坏女性的性贞操，一方面却又拿“白圭之玷”去苛责女性，结果便只好大家欺骗，大家掩饰，弄到“姑嫂成孕”、“饮水感娠”之类的笑话，百出不穷了。直到现在，听说广东的风俗还有所谓“装珠”，已非处女要在合婚之夕乔装处女；有人专门教授此种技术，盛况可以想象。到了这般田地，那么贞操

云者，不过旧礼教极可怜的假设的点缀罢了，如果说这是一种美德，它实在也和中国的封建不相容。

但拿着这种道德标准（其实是迫害工具）的一面还是振振有词，“白圭之玷”仍然置阮藻娴于死地！这就不是一件太小的小事。因为中国，是经过了革命的国度，一方面，颇有大人先生、学者教授，以为中国到了现在，不好的东西都已经老早革掉，存下的便是毫无毒素、应当保存的东西：包括礼、义、廉、耻、忠、孝、仁、爱这些含糊透顶的“道德”概念，也包括中国千百年来的“女德”观念。另一方面，革命者呼喊打倒吃人的礼教，已喊了近三十年，不少人受赛先生和德先生的洗礼，懂得中国的旧礼教随时可置人于死地，也将近三十年了，旧礼教依然还有这样大的势力，受过现代教育的知识分子在三十年后的今天，依然逃不出它的血盆大口，无知百姓，乡男乡女，更不必谈。所以即小可以见大，中国在某些方面，虽然训政训了近三十年，还是改变得很少，甚至没有什么改变。

有个家传户诵的故事：梁山伯与祝英台。他们相爱，但他们的爱，被“父母之命”杀灭了，只赢得象征不自由的爱情的同穴之墓。这故事流行于民间，我以为也出自民间，是若干百年来中国民间对封建礼教的排击，是解放恋爱的呼唤。若干百年后的今天，我们又看见了像梁山伯祝英台般互相恋爱，依然不能不被“父母之命”杀灭了恋